

2025年  
兴宁市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兴宁市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兴宁市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负责农业综合执法和监督指导。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拟定和组织协调实施全市扶贫和老区建设工作规划。组织协调产业扶贫工作，负责引导扶贫农业龙头企业辐射带动贫困户发展生产、增加收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扶贫资金使用分配方案；牵头扶贫工作督查考核，指导协调实施专项扶贫、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工作。指导开展扶贫信息数据的检测和统计工作。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七）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市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一）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机关股室19个，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股、帮扶协作股、农村改革与合作经济指导股、发展规划股、计划财务股、乡村产业发展股、种植业与种业管理股、植保植检与农药管理股、农业机械化与农田建设管理股、畜牧与饲料股、兽医与屠宰管理股、渔业管理股、乡村建设促进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与市场信息化股、执法监督股、科技教育股（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

###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兴宁市农村承包合同处理处、兴宁市农作物病虫测报站、兴宁市土壤肥料研究站、兴宁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兴宁市种子监督管理站、兴宁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兴宁市畜牧农机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兴宁市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站、兴宁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兴宁市示范农场、兴宁市农业科学研究所、兴宁市畜牧育种辅导站。

##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567.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291.1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0.1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567.20	本年支出合计	8,567.2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567.20	支出总计	8,567.2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567.20	8,56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10	993.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0.56	970.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71	34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45	288.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4.93	224.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47	1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54	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54	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1	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1	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7	33.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4	58.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91.16	7,291.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705.13	3,705.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668.11	668.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3	机关服务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376.77	1,37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40.65	140.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94.00	1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74.00	1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55.00	4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90.00	5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38.04	2,338.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318.04	2,318.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48.00	1,2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48.00	1,2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13	19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13	19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0.13	190.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567.20	3,324.52	5,242.6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10	99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0.56	97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71	34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45	28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4.93	22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47	11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54	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54	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81	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1	9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97	3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4	5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291.16	2,048.48	5,242.69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705.13	2,048.48	1,656.65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668.11	66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3	机关服务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376.77	1,37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40.65	0.00	140.65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194.00	0.00	194.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74.00	0.00	174.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53.00	0.00	53.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55.00	0.00	455.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90.00	0.00	59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38.04	0.00	2,338.04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318.04	0.00	2,318.04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48.00	0.00	1,248.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48.00	0.00	1,248.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13	19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0.13	19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0.13	190.1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567.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1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8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291.1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0.1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567.20	本年支出合计	8,567.2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567.20	支出总计	8,567.2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567.20	3,324.52	5,242.6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10	993.1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0.56	970.56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71	344.7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45	288.4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4.93	224.9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47	112.47	0.00
[20808]抚恤	22.54	22.54	0.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22.54	22.54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92.81	92.8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1	92.8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3.97	33.97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58.84	58.84	0.00
[213]农林水支出	7,291.16	2,048.48	5,242.69
[21301]农业农村	3,705.13	2,048.48	1,656.65
[2130101]行政运行	668.11	668.11	0.00
[2130103]机关服务	3.60	3.60	0.00
[2130104]事业运行	1,376.77	1,376.77	0.00
[2130108]病虫害控制	30.00	0.00	30.00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140.65	0.00	140.65
[2130119]防灾救灾	194.00	0.00	194.00
[2130124]农村合作经济	174.00	0.00	174.00
[2130125]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0.00	0.00	20.00
[2130126]农村社会事业	53.00	0.00	53.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35]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55.00	0.00	455.00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90.00	0.00	590.00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38.04	0.00	2,338.04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318.04	0.00	2,318.04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0	0.00	20.00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1,248.00	0.00	1,248.00
[2130701]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48.00	0.00	1,248.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90.13	190.1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90.13	190.1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0.13	190.13	0.00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324.52
[301]工资福利支出	2,536.41
[30101]基本工资	671.05
[30102]津贴补贴	623.50
[30103]奖金	344.9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4.9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12.4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8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2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4
[30113]住房公积金	190.1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6.3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41
[30201]办公费	15.99
[30205]水费	0.76
[30206]电费	16.20
[30207]邮电费	0.19
[30211]差旅费	8.90
[30217]公务接待费	13.00
[30228]工会经费	26.73
[30229]福利费	18.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4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5.70
[30302]退休费	545.92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5]生活补助	22.54
[30307]医疗费补助	87.24

注：无。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242.69
[213]农林水支出	5,242.69
[21301]农业农村	1,656.65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338.04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1,248.00

注：无。

##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9.98	99.98	0.00	0.00
“三公”经费	32.43	32.4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9.43	19.43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43	19.43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3.00	13.00	0.00	0.00

注：无。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3,324.52	3,324.52	3,324.52	0.00	0.00	0.00
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3,324.52	3,324.52	3,324.52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536.41	2,536.41	2,536.4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41	132.41	132.41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5.70	655.70	655.70	0.00	0.00	0.00

注：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242.69	5,242.69	5,242.69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5,242.69	5,242.69	5,242.69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农特产品对外展销和宣传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达到如期举办各类展销会，对外展销和宣传兴宁市农特产品的目的。
兴宁市奖励新认定农业龙头企业	47.00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下达5万元、2万元、1万元用来奖励新认定省级、梅州市级、兴宁市农业龙头企业；来达到鼓励龙头企业发展的作用。
兴宁市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购买养老保险项目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下达项目资金80万元，达到保障建档立卡贫困户养老保险的目的。
兴宁市驻街道帮街道扶村县级配套资金	791.04	791.04	791.04	0.00	0.00	0.00	0.00	通过配套资金，实现全市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巩固拓展，镇村同建同治同美取得显著成效；到2025年，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机制逐步完善；乡村产业、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乡风文明水平、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等方面取得较大进展，农民收入增速继续高于全省农民平均水平，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超过15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兴宁市乡村振兴专项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工作，使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乡村建设行动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农村改革深入推进，农业基础设施、农村生活设施进一步改善，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到2025年，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农村低收入人口分类帮扶机制逐步完善，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明显提高，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乡风文明水平显著提升，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加强，全市农民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农民平均水平，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超过15万元。
兴宁市政策性农业保险县级配套资金	450.00	450.00	4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购买政策性农业保险，含生猪保险、能繁母猪险、仔猪、水稻保险等险，达到农业保险深度达到1%以上，农业保险密度达到500元/人的目标，落实我市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
兴宁市畜牧品种改良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通过开展畜牧品种改良项目，优化畜牧业产业结构，推进畜牧业供给侧改革，促进我市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障畜禽肉食产品有效供应和质量安全。
老促会工作经费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下达资金130000元，达到保障老促会工作经费、促进社会组织不断发展的目的。
兴宁市屠宰现场视频监控系统的建设和维护	13.65	13.65	13.65	0.00	0.00	0.00	0.00	保障生猪屠宰入场、宰前、宰时、宰后等各个环节的监控，确保肉食产品屠宰环节的安全，建设和维护生猪屠宰视频监控系统
兴宁市病死动物强制扑杀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动物无害化处理项目，达到加强我市动物防疫工作水平，降低动物防疫滋生和传播风险，保障畜牧养殖行业安全稳定发展的目标。
兴宁市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的促使屠宰环节发现的病害猪或产品及时的无害化处理，以免流入市场，从而在屠宰环节保障人民的肉食食品安全；财政予以适当的补助，减少屠宰场或畜主的经济损失。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业农村局解决体制改革遗留问题人员经费	74.00	74.00	74.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农业农村局历次体制改革，遗留问题人员经费，含蚕种场、种子公司、鱼苗场。
兴宁市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	250.00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1、保障离岗基层动物防疫员生活困难补助；补助发放率达100%。 2、发放率达100%。
兴宁市养殖场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养殖场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项目：来达到促进生猪生产持续健康发展，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病传播，确保动物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人民群众的肉食品安全。实际补贴数按当年的实际上报数据。
兴宁市农产品安全检测项目2025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农产品定量检测不低于400份，定性检测200份，及农检中心工作人员培训；瘦肉精专项检测200份，饲料检测不低于10份，水产品检测不低于30份。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及网格化培训不少于2场。购买承诺合格证、追溯码各50000枚。印刷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记录本及禁限用农（兽）药，达到食品安全的安全考核任务，保障民生。
粤财农【2024】171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梅州市兴宁市	957.00	957.00	957.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提高在粤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社会组织等吸纳外省脱贫人口稳岗就业的积极性和外省脱贫人口来粤务工就业积极性，提高劳务机构转移外省脱贫人口劳动力来粤务工的积极性。二是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产业帮扶、消费帮扶及就业帮扶等措施覆盖三类监测对象，有效增加有劳动能力脱贫户收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和成效。推动乡村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项目落地实施，开工建设一批2023年和2024年我厅开展专题服务并形成前期工作成果的项目。三是2025年10月底前完成支出。
粤财农【2024】172号-动物防疫补助资金提前批-兴宁市	194.00	194.00	194.00	0.00	0.00	0.00	0.00	春秋防检查养殖场户免疫密度合格率≥90%、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70%，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处置率和应扑杀动物扑杀率达到100%，不发生因扑杀不及时造成重大动物疫情扩散情况，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4】173号-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提前批（梅州市兴宁市）	250.00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打造行政村不少于3个，用于支持村内公益设施建设数量不少于3个，村内公益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100%，农村生态环境有效改善，农村公益事业滚动项目库基本建立，村集体经济和农民收入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所在村基层群众满意度、基层干部满意度不小于90%。
粤财农【2024】173号-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提前批-梅州市兴宁市	998.00	998.00	998.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提升乡村人居环境水平，持续提升乡村风貌水平，村民收入和村集体经济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0%。
粤财农【2024】175号-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2025兴宁市）	219.00	219.00	219.00	0.00	0.00	0.00	0.00	给非珠三角地市离岗基层老兽医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并予以资金配套，确保补贴及时足额发放，补助对象满意度大于80%。
粤财农【2024】181号-2025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项目-梅州市兴宁市	174.00	174.00	17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完成支持标杆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标杆家庭农场数量不少于下达的任务数量、支持的粮油规模主体实施粮油单产提升关键技术面积不少于下达的任务数量，达到全县单产水平稳定提升的目标。
粤财农【2024】171号-发展农村集体经济-梅州兴宁市	570.00	570.00	57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9个，达到项目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项目区农民满意度≥90%；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90%的目标。

注：无。

##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567.2万元，比上年减少22,462.58万元，下降72.4%，主要原因是农业农村支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预算减少；支出预算8,567.2万元，比上年减少22,462.58万元，下降72.4%，主要原因是农业农村支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预算减少，节约开支。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2.43万元，比上年减少4.72万元，下降12.7%，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减少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9.4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43万元，比上年减少1.44万元。）比上年减少1.44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减少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13万元，比上年减少3.28万元，下降20.1%，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减少经费支出。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9.98万元，比上年增加62.83万元，增长169.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行政经费增加。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30.4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6,799.64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购置固定资产等。

####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广东富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出栏1500万只肉鸡标准化养殖新建项目	5000	该项目总投资3亿元，建设周期为2022至2026年，规划建筑面积20万平方米，拟新建标准化养殖基地、有机肥厂、饲料厂、产学研科教大楼及花卉研发实践基地，项目完工后可实现年出栏肉鸡1500万羽。

注：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